2020年自然灾害冬春生活救助资金项目支出自评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县财政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情况。

根据奉节县财政局（奉节财行[2021]6号），下达我镇2020年自然灾害冬春生活救助19万元，用于补助冬春救助工作，解决受灾群众口粮、衣被和取暖灯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根据奉节财行[2021]6号文件，到位自然灾害冬春生活救助资金19万元。

1.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已按照朱衣镇自然灾害冬春生活救助实施方案开展相关工作，2021年全镇使用资金19万元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。朱衣镇按照2020自然灾害冬春生活救助数量指标完成落实。

（2）时效指标。完工及时率100%。

（3）成本指标。未超出项目资金预算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社会效益。公共服务能力改善达到了预期效果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受益群众满意度100%，群众对于该项政策满意度高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。

该项目建设过程中无偏离绩效目标等现象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绩效目标、绩效完成情况及自查报告已公示，经公示，无异议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